

謝國楨著

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

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34年版影印

# 自序

當我草晚明史籍考的時候，凡關於明季黨爭和社盟的材料，隨手札記下來，想作一篇明清之際黨社運動的文字。及至晚明史籍考草成以後，承袁守和先生厚意，在北平圖書館爲我印行。但關於此項史蹟，雖然積稿成堆，仍沒有把他整理。

九一八事變之後，我從日本歸來，仍服務北平圖書館，在編纂室中我把舊稿從事整理。同時朱桂辛先生又約我到營造學社編營造書目。那時我唯一的興趣，就是寫這篇文字。其間雖然荒廢了館務，疏忽了學社的屬託；但是費了三個月的功夫，終把這篇文章寫完成了。

我寫這篇文字的宗旨：因我昔年讀全謝山鮚埼亭集，我感到明季掌故的有趣。我覺得明亡雖由於黨爭；可是吾國民族不撓的精神卻表現於結社。其間又可以看到明季社會的狀況，和士大夫的風氣，是在研究吾國社會史上很重要的問題。所以我寫這篇文字，就以黨爭和結社爲背景，來敍述明清之際的歷史，以喚起民族之精神。我覺得要得到一般讀者的同情，還是以語體文寫，較爲便

利一些。因此事實則引據原書，敍述則文由己出；但爲讀者不感枯燥起見，有時文章也不免稍爲煊赫一點。

二十二年秋來中央大學講授明清史，就把他拿來作講義。並且從新修改一下，我感覺所謂「煊赫」的地方，總歸於不忠實，遂把他刪去了，仍鈔錄原文以存真相。又把重複的地方，重改過，遂成了這篇稿子的樣子。並把以前作的明季奴變考、清初東南沿海遷界考，附在後面，都爲一集。

已經隔過二三年的文字，再來校讀，時過境遷，思想見解已與昔日不同。結果：總覺著不滿意；而且現在我治明清史的興味，已經沒有以前濃厚了。我想由清初以上推到遼金渤海的歷史，來作東北史整個的研究；又想讀點史學基本書籍，以藥不學之苦。這幾篇文字，在我的治學史上如白雲蒼狗，已成過去，存此一集，聊覘我治學的過程罷了。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五日記於國立中央大學教職員第一寄宿舍。

# 目次

一	引論	一
二	萬曆時代之朝政及各黨之紛爭	一四
三	東林黨議及天啓間之黨禍	四六
四	崇禎朝之黨爭	七二
五	南明三朝之黨爭	九九
六	清初順治康熙間之黨爭	一一七
七	復社始末上	一四五
八	復社始末下	一七二
九	幾社始末	一八七
十	大江南北諸社	二〇四

十一 浙中諸社附閩中諸社	二一六
十二 粵中諸社	二四〇
十三 餘論	二五〇
附錄一 明季奴變考	二五七
附錄二 清初東南沿海邊界考	二九〇

# 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

## 一 引論

在明代末年，政治和社會裏，有一種現象；一般士大夫階級活躍的運動，就是黨。一般讀書青年活躍的運動，就是社。「黨」和「社」名詞雖然不同，但都是人民自覺的現象。如今我把黨社的意義，和他簡單的趨勢分開來說：

## 一 黨

吾國古代，像漢代的黨錮，唐代的清流，宋代的元祐黨人，本來就有黨爭的事情了；但爲什麼到了明末又會有黨爭的事件發生呢？吾國最不幸的事，就是凡有黨爭的事件，都是在每個朝代的末年，秉公正的人起來抗議，羣小又起來挾私相爭，其結果是兩敗俱傷。所以人民提起來都頭痛，但我以為黨爭的發生，至少是一種人民自覺的現象，同時與國家政治的制度也很有關係。所以在一個

不良的政治之下，而有黨爭的事件發生，也可以說是人民自覺的進步。但要是諸黨相軋，也有極大的危險。楊公達撰政黨概論引季特爾(Getell)的話：

「政黨是一部份有組織的公民成立的政治單位，根據其選舉權的使用，去參加政治，監督政府，以實現其主張。」

吾國的黨爭，雖未必與歐洲的政黨相同，但我以為黨爭的發生，至少須有兩個條件：一是人民必須有發揮言論自由權；一是政府必須有發揮言論的機關，合這兩個條件，然後才有黨爭的發生。

在專制時代，人民沒有發言的機會，那會有黨爭的事情？但是在吾國唯一專制的政局，像秦皇漢武這樣的很少。就是在秦皇漢武時代也有御史制度之設。晉書百官志：「御史中丞本秦官也。」杜佑通典：「初秦以御史監理諸郡，謂之監察史。」因為在古代御史大夫制度是監察政府的機關，其來已久，並且漢代太學的生徒也有發言的權利。所以在政治清良的時代，看不出來有黨爭的事，但是到政局崩壞的時候，政府裏既然設了彈劾政府的機關，那麼一般秉公正的人，都要去彈劾政府，而一般讀書的人，也要借機會來譚論國是了。

到了明代，內閣的權較低，而御史的權更高了。並且讀書的人，也有發言的機會，這不能不算政

治的進步。所以我們要研究明代黨爭之所以發生，不能不先明瞭明代的官制。

明代雖沿著漢唐的舊制，但監察機關的權特別的高。明代的官制是：自洪武十三年罷丞相不設，析中書省之政歸到六部，以尙書任天下事，侍郎貳之，而殿閣大學士祇備顧問。殿閣大學士的黜陟由於閣臣的會推。到了宣宗時候，政柄無論大小，悉交大學士楊士奇等辦理，內閣的權日重，到了嚴嵩等當朝，權更高了，和真宰相差不多。六卿皆歸內閣節制。這是明代的行政機關。同時監察的機關是御史，和六科給事中。御史之職，直隸於都察院，有都御史，副都御史，僉都御史的設置。明史職官志云：

『洪武十六年，陞都察院爲正三品，設左右都御史各一人，正三品；左右副都御史各一人，正四品；左右僉都御史各二人，正五品；經歷一人，正七品；知事一人，正八品。十七年陞都御史正二品，副都御史正三品，僉都御史正四品，十二道監察御史正七品。建文元年，改設都御史一人，革僉都御史。……宣德十年，始定爲十三道。……十三道監察御史一百十人。……其在外加都御史或副僉都御史銜者，有總督，有提督，有巡撫。……及經略總理贊理巡視撫治等員。』

御史的職權，明史職官志云：

『都御史職，專糾劾百司，辯明冤枉，提督各道，爲天子耳目，風紀之司，凡大臣姦邪，小人構黨，作威福，亂政者，劾；凡百官猥貳貪冒，壞官紀者，劾；凡學術不正，上書陳言，變亂成憲，希進用者，劾；遇朝覲考察同吏部司賢否陟黜大獄，重囚會鞠於外朝，偕刑部大理讞平之。其奉勅內地，拊循外地，各專其敕行事。』

十三道監察御史，主察糾內外百司之官邪，或露章面劾，或封章奏劾……勉勵學校，表揚善類，翦除豪蠹，以正風俗，振綱紀。凡朝會糾儀，祭祀監禮，凡政事得失，軍民利病，皆得直言無避，有大政集闕廷預議焉。』

給事中的官職，及其職權，明史職官志卷三云：

『吏戶禮兵刑工六科各都給事中一人，正七品。左右給事中各一人，從七品。給事中吏科四人，戶科八人，禮科六人，兵科十人，刑科八人，工科四人，並從七品。六科掌侍從規諫，補闕拾遺，稽察六部百司之事。凡制敕宣行，大事覆奏，小事署而頒之。有失，封還執奏。凡內外所上章疏下，分類鈔出，參署付部，駁正其違誤。』

御史是監督內閣的機關，六科給事中是稽察六部的機關，並且有封還章奏的權力。至銓敍的

機關是吏部吏部黜陟的責任，惟一是考察。明史職官志卷一云：

『凡內外官給由，三年初考，六年再考，並引請；九年通考，奏請綜其稱職，平常不稱職而陟黜之，陟無過二等，降無過三等，其甚者黜之罪之。京官六年一察，察以己亥年五品下考察，其不職者降罰有差；四品上自陳去留，取旨外官三年一朝，朝以辰戌丑未年，前期移撫按官，各綜其屬三年內功過狀，註考彙送覆核，以定黜陟。』

同時內監爲君主的近侍，是傳達命令，出納章奏的機關，他的權柄也很大。明史職官志序上說：『內閣之擬票，不得不決於內監之批紅，而相權轉歸之寺人，於是朝廷之紀綱，賢士大夫之進退，悉顛倒於其手。伴食者承意指之不暇，間有賢輔，卒蒿目而不能救。』

由上諸端，我們可以明白明代的官制。（一）行政機關，內閣僅備顧問，責任六部，共任天下的事。（二）監察機關，御史大夫是監督政府的機關；六科給事中，是監察六部的機關。（三）銓敍的機關，大臣是會推，小臣是考察，吏部的考察，是進退官吏的惟一機會。觀以上的制度，似乎是很完備了，但到明代中葉，卻發生了變化。內閣的權高了，六部不能不聽命於內閣，銓敍的使命，也就不能公平。御史大夫監察的機關，不能不出來彈劾政府，政府自然而然的與言官相水火了。言官是代表一

般的輿論人民多同情於言官，所以言官的清望日高，內閣的勢力稍一低落，則不能不勾結言官。御史大夫們，那能個個人品靠得住，所以就自己分了黨派。自張居正以後，一班庸愚的宰相，像沈一貫、王錫爵之流，他們只知道鞏固地位，傳衣鉢，那知道國家的大計。東寇日逼，朝事日紛，那一般內監們，趁著機會起來，攫奪了政府的實權，宰相們反得聽命於內監，御史大夫和六科給事中，與內監成了對敵的現象，那時候黨禍之勢就成了。

凡萬曆時代之朝政，我們所知道的所謂國本論，三王並封，建儲議，福王之國，楚太子獄，科場案，辛亥京察，丁巳京察，憂危竑議，妖書，熊廷弼案等事，一直到梃擊，紅丸，移宮等三大案，這都是他們的爭端，凡當時紛爭的人，像東林，齊，崑浙宣等黨，是他們的黨派，他們討論的焦點，拿現在的眼光來看，似乎過去，但他們倔強不撓的精神，是可佩服的。

到了天啓年間，魏閣當政，崑浙宣三黨投降了內監，把以前最紛亂的案件都歸納到三大案裏面，造成了三朝要典，東林黨人榜等書，可算是把東林的勢力壓下去。但崇禎初立，消燬三朝要典，更立逆案；東林的勢力又膨脹起來。但我們看崇禎一代，錢謙益周延儒的相爭，周延儒溫體仁的相傾，袁崇煥的被戮，鄭鄧的獲罪，姜塈熊開元的廷杖，他們的背景，都脫不了兩黨的暗鬭，而把東會的侵

路彷彿形若無事的一樣。一直到了北都不守，清兵南下，福王弘光帝卽位南京，半壁的天下應該和衷共濟了，但福王之立，馬士英阮大鋮重修要典，僞太子，僞皇妃之獄都脫不了，黨爭的糾紛可憐。隆武伏處福建，魯王監國海島，他們還要辨白叔姪的名分，桂王僅有雲貴兩省，他們臣子還分了吳黨楚黨，直至呪水之役，同歸於盡，纔算完事，這真是又可憫，又可笑了。

平心而論，魏黨的跋扈，禍人誤國，固不足道；但東林太存意氣，在形如累卵的時局，他們還要鬧家務，還存門戶之見，置國是於不問，這也太不像話了；但是一般無恥的士大夫，明代覆亡之後，既入仕新朝，就好好作官罷了，他們在一個雄猜之主康熙帝的掌中，偏偏的要騙一點心智，自相傾軋，假道學的名義，來行其奸詐，士大夫的氣節就此掃地，真可謂黨爭的末路了。這一套的假面具，我們不能不爲他揭破。

由上我們看來，在萬曆年間，東林和三黨之爭，他們所爭的有宗旨，有目標，到了魏闡專權以後，他們好像鬧家務，目標和宗旨都完全失去，因此我們可以斷定萬曆間是東林與三黨相爭的時期，天啓間是魏黨專橫的時期，崇禎至永曆是兩黨相軋的時期，康熙初年是黨爭的末路。

## 二 社

社這個名詞，來源很久，說文社字下云：「地主也，從示土。周禮二十五家爲社。」人民在所住的地方，祭他們所居住地方的神祇，封土以爲記號，那就是社。周禮所謂社是祭神的地點，春秋是祭社的時間，因此有春社秋社之稱。周禮所謂州社，左傳所謂書社千社，漢代有鄉社里社的名稱，由社爲一地之主，因其地而引申爲社會的組織。後來習武備的叫作社，文士的結合也名作社，像晉代的惠還蓮社，宋代胡瑗的經社，元代的月泉吟社，這都可以說明代結社的起源了。俞正燮癸巳存稿云：

『日知錄謂社是盜賊之稱，明學士稱同社不知其意，其論甚快。今按社歌後語也。祭社會飲謂之社會，同社者同會也，古有蓮社。直齋書錄解題有孫覺春秋經社要義六卷。宋史孫覺傳云：胡瑗弟子千數，別其老成者爲經社。吳自牧夢梁錄云：「文士有西湖詩社，武士有射弓踢弩社。」又有諸集社名目，元有白蓮社，月泉詩社，明復社多八股語錄，幾社多奇士偉人，我朝順治九年禮部頒天下學校臥碑第八條云：禁立盟結社。十七年又以給事中楊雍建言：禁妄立社名，及投刺稱同社同盟，則以八股牟利，假借社名也。十六年例則士習不端，結社訂盟者黜革，康熙二十五年查革社學，雍正三年定例拿究，皆非社而冒稱社，俗之敝，士通文曰詞壇，曰吟壇，亦社壇也。……』

文人的社集，到了明季最繁盛了，但是爲什麼到了清代，有這樣的嚴厲禁止，這很有研究的價值。我們知道明代以八股取士，作八股的，須要識得風氣，知道一時的風尚，文章才不至落選。比彷彿林外史上，馬二先生說：『本朝洪永是一變，成弘又是一變，』文章要變的時候，這非揣摹他的風氣不可。所以一般書店，就借此機會，選出幾篇文章來牟利，而這般書店的老板非借重一般選家，或者可以說是操選政的名手不可，所以馬二先生之流，就可以在西湖上大出風頭了。

因此一般士子們集合起來習舉業，來作團體的運動就是社，他們或十日一會，或月一尋盟，杜登春社事始末云：『幾社六子，自三六九會藝詩酒倡酬之外，一切境外交遊，澹若忘者。』並且社事的集會，有讀載書歃血等事，所以又名作社盟。而他們集合同社的文章，選出來，就是社稿。只要社稿能得一時人的景仰，那末他的社一定可以得到勢力了。

在萬曆天啓年間，江西艾南英，陳際泰，章世純，這一般人，他們號召拿成弘派的文章，來改革當時的風氣。當時一呼百應，很披靡一時，艾千子常從南昌跑到江浙蘇杭的地方去選文，他的勢力，就此可以概見。

那時候太倉的張溥，他利用這個機會，就將張采等所成立的應社，與孫淳吳翹所辦的復社合

併，第一步就提倡鎔經鑄史的方法，來改革主張成弘派的文章，不久他的社員皆中了高科，這是他的計劃成功了。第二步他就利用以羣衆作後盾去干涉政治，明崇禎間的宰相可以由民意去更換。這時候一般讀書人的勢力有這樣的偉大。所以我們看吳應箕的復社姓氏錄上，他聯合全國的士子不下二三千人，他綜合北至山東南至湖廣的小團體，不下有數十個，這樣的狀況，在歷史上開了一個新紀元，就是東漢的黨錮，也有過之而無不及。所以結社這一件事，在明末已成風氣，文有文社，詩有詩社，普遍了江浙，福建，廣東，江西，山東，河北各省，風行了百數十年，大江南北，結社的風氣，猶如春潮怒上，應運勃興。那時候不但讀書人們要立社，就是士女們也要結起詩酒文社，提倡風雅，從事吟咏（見照世杯小說），而那些考六等的秀才，也要夤緣加入社盟了（見二刻增補警世通言小說）。

社盟的成立，既然這樣的繁盛，他們結社會朋，動輒千人，白下，吳中，松陵，淮揚，都是他們集會之所，秦淮河畔，漿聲鐙影，虎丘池邊，塔影夕陽，桃葉問渡，小院留人，這種景況，我們讀了王士禛的秣陵新詩，『十日雨絲風片裏，濃春煙景似殘秋』的詩，彷彿還見其蹟。張天如的國表序說：『社集之開，胥閩之間，維舟六七里，平廣可渡，一城出觀，無不知有復社者。』陳去病的五石脂說的更好：

『據父老傳說，第就松陵下邑論，則垂虹橋畔，歌臺舞榭相望焉，郡城則山塘尤極其盛，畫船燈

舫，必於虎丘是萃，而松陵士大夫家，咸置一舟，每值集會，輒鼓棹赴之，瞬息百里，不以風波爲苦也。

聞復社大集時，四方士子之擎舟相赴者，動以千計，山塘上下，途爲之塞，迨經散會，社中眉目，往往招邀俊侶，經過趙李，或泛扁舟，張樂驪飲，則野芳濱外，斟酌橋邊，酒樽花氣，月色波光，相爲掩映，倚闌騁望，儼然驪龍出水晶宮中，吞吐照乘之珠，而飛瓊王喬吹瑤笙，擊雲璈，憑虛凌雲以下集也。』

在這流連詩酒，談笑歌舞的當中，猛然霹靂一聲自天而降，想不到的清兵，自北而來，無情的鐵蹄，踏破了金陵，掃蕩了河山，這一羣士子，由詩酒結社之逸情，一變而爲殺敵滅仇的偉舉，死的死亡，亡的亡，有志的青年，大半都爲國犧牲了性命，頹廢的老者，也入山當了和尚。那時候清兵由江蘇一直

殺到廣東，我們的華族，至死不屈，就是留下一二的殘黎，像王翊李長祥等人，他們還在浙江的大蘭山，安徽的英山、霍山，依巖結寨，鬧了五六十年。我們知道他們唯一對敵的方法就是抵抗，他們自衛的方法就是不屈。像這般有爲的青年，大半是社局中人。到了時過境遷，澄江一碧，惟餘嗚咽之水和兩三點寒鴉的晚噪，漁夫樵子們還在那裏唱著山歌，靜寂的山光，無情的煙水，這些壯土的英靈，又上那裏去了。我們讀了孔尙任的哀江南曲，真有不勝今昔之感了。因此在社集的活動方面，我們可